

6,000  
YEARS  
OF  
HOUSING

6000


住宅  
6000  
年

NORBERT SCHOENAUER

[加拿大] 诺伯特·肖瑙尔 著

董献利 王海舟 孙红雨 译 闫鲜宁 校

人类住宅演化史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 住宅 6000 年

NORBERT SCHOENAUER

[加拿大] 诺伯特·肖瑙尔 著

董献利 王海舟 孙红雨 译 闫鲜宁 校

人类住宅演化史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北京·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住宅 6000 年/(加拿大)肖瑙尔著;董献利,王海舟,孙红雨译. —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11.4  
ISBN 978-7-300-13480-2

I. ①住… II. ①肖… ②董… ③王… ④孙… III. ①建筑史—世界 IV. ①TU—09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1)第 039624 号

Copyright © 2000,1992,1981 by Norbert Schoenauer. All rights reserved.  
Simplified Chinese Edition © China Renmin University Press,2006

责任编辑 张 杰  
版式设计 李 芳  
封面设计 刘庆海



long-long Book House

住宅 6000 年

[加拿大]诺伯特·肖瑙尔 著

董献利 王海舟 孙红雨 译 闫鲜宁 校

Zhuzhai 6000 Nian

---

出版发行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中关村大街 31 号

邮政编码 100080

电 话 发行热线:010-51502011

编辑热线:010-51502017

网 址 <http://www.longlongbook.com>(朗朗书房网)

<http://www.crup.com.cn>(人大出版社网)

<http://www.ttrnet.com>(人大教研网)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力扬印刷有限公司

规 格 210 mm×285 mm 16 开本

版 次 2012 年 11 月第 1 版

印 张 30.5 插页 2

印 次 2012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字 数 408 000

定 价 98.00 元

---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印装差错 负责调换

## 序 言

本书是关于人类住宅演化的一部简史，从城市文明的开始一直介绍到 20 世纪结束。为了使本书的内容井然有序，许多国家的民居建筑被省略了。本书附图非常多，都是作者手绘的，因为他相信，一幅图的确可值千字。

本书分三个部分。第一部分是城市出现之前的住宅，介绍了 6 种住宅原型，从游牧社会最简单的临时暂居的茅棚，到有剩余产品的农耕时代——到这一阶段，城市定居点出现的基本前提可以满足的——的永久性住宅。这个部分以更凝练的形式，在 1973 年出版过，当时的书名是《当代本土住宅初探》(*Introduction to Contemporary Indigenous Housing*)。该书在 1981 年再版了，后来作为《住宅的历史》(*History of Housing*) 的第一部分，在 1992 年再次出版。《住宅的历史》是作者讲课时的限量版教科书。

第二部分是东方城市住宅，它讨论了四大古代城市文明（两河文明、埃及文明、印度河流域文明、中国文明）内向的住宅形式，介绍了有一个或多个私人庭院的住宅，古代希腊和罗马城市住宅，北非、中东、印度、中国、日本和拉美传

统的城市住宅。这一部分后来作为《住宅的历史》的第二部分出版。

第三部分是西方城市住宅，它介绍了西方城市住宅的发展，从欧洲中世纪早期，一直介绍到 20 世纪结束。由于西方城市住宅是外向的，因此，它在某种意义上是东方城市住宅的对照物。这部分的内容出版过，后来在增加了关于 19 世纪的内容后，作为《住宅的历史》的第三部分出版了。目前的这一版有了扩充，增加了关于 20 世纪的内容，其中大量采用了来自《当代住宅工艺》(*Arts & Crafts and Art Nouveau Dwellings*, 1996) 和《战后城市住宅》(*Cities, Suburbs, Dwellings in the Post War Era*, 1994) 的资料。后两本书是作者出版的内部限量版教科书。

在不久之前，传统民居建筑学还不是建筑史学家很感兴趣的课题。甚至在今天，一些当代学者仍然认为，建筑学不是源自土著民居的兴起，因此，他们坚持认为住宅不涉及建筑学。然而，人们有理由认为，建筑学有卑微的开端。的确，有文献支持的证据表明，在遥远的过去，祭祀用房屋是以人们的住宅为范本修建的。

作者并不认为本书的基本主题是新东西，并且承认，本书的内容远非包罗万象。然而，作者仍然希望，本书将帮助驱散一种一直存在的神话，即认为人类最早的居所肯定是洞穴，因为人们那

时候主要的居所实际上是茅屋。同样，劳吉尔神父<sup>[1]</sup>讲的诗意故事——是一个男人发明了原始的长方形茅屋——是不可信的，因为最早的茅屋是圆的，而且很可能是女人造的。

---

[1] 劳吉尔神父（Abbe M-A Laugier, 1713—1769），法国学者，1753年发表《论建筑》，以“原始茅屋”作为建筑学的起源和典范。——译注

# 目 录

## 第1部 城市出现之前的住宅

引言	3
第一章 昙花一现的或暂时的居所	5
非洲布须曼人的茅棚	7
班布蒂族俾格米人的茅棚	9
阿伦塔人的茅棚	10
史前和有史以来的临时性居所	11
第二章 短期的或无规律的临时居所	13
因纽特人的圆顶雪屋	15
大平原印第安人、通古斯人和拉普人的帐篷	19
短期的公共居所	22
瓦瓦人和雅诺马马人的公共居所	24
埃里格巴各萨人和库比奥人的公共居所（马洛卡）	26
史前和有史以来的短期居所	29
第三章 定期或有规律的临时居所	31
蒙古人和柯尔克孜人的圆顶帐篷	32

图阿雷格人的帐篷	34
贝都因人的黑色帐篷	35
史前和有史以来的定期居所	37
<b>第四章 季节性居所</b>	<b>39</b>
纳瓦霍人的泥盖木屋和凉棚	40
努埃尔人的栅栏聚落	42
马赛人带防兽栅栏的茅屋聚落	43
巴拉贝格人的营地	45
波克特人的居所	46
史前和有史以来的季节性居所	46
<b>第五章 半永久性居所</b>	<b>48</b>
卢雅人和卢奥人的居所	49
美萨金·奎萨人的集团居所	50
阿武纳人的集团居所	52
古龙西人的聚落式居所	54
多冈人的集团居所	54
玛雅人的椭圆形房子和墨西哥人的棚屋	57
普韦布洛印第安人的村落	58
史前和有史以来的半永久性居所	61
<b>第六章 永久性居所</b>	<b>64</b>
中国的窑洞居所	66
意大利的圆锥顶石屋	68
斯洛伐克的村落农舍	69
匈牙利农舍	72
低地德语地区的农舍	74
伯尔尼农舍	76
新英格兰地区的农舍	78
传统的魁北克农舍	79
<b>小结</b>	<b>81</b>

## 第2部 东方的城市住宅

引言	87
第一章 古代文明	92
美索不达米亚	92
埃及	100
印度河文明	105
中国	112
第二章 希腊人和罗马人	115
古希腊前期、古希腊后期和罗马时期的城市	115
希腊的列柱围廊式住宅	122
罗马时期的中庭式住宅	126
第三章 传统的伊斯兰城市及城市住宅	138
埃及阿尔法斯特的住宅和北非的城市住宅	144
开罗的城市住宅	154
巴格达的住宅	161
第四章 印度的传统城市住宅	171
杰伊瑟尔梅尔	173
斋浦尔	176
乌代布尔	180
艾哈迈达巴德	180
第五章 中国的传统城市住宅	185
北京市	185
北京的住宅	188
第六章 京都的日本城市住宅	195
京都市	195
京都商人的住宅	196
小结	200



## 第3部 西方的城市住宅

引言	207
第一章 黑暗时代	211
罗马帝国诸城市的黯然失色	211
中世纪城市的出现	218
中世纪早期的城市住宅	224
第二章 中世纪	229
中世纪的堡垒城市	229
杜布罗夫尼克	236
陶伯河上的罗腾堡	243
索尔兹伯里	249
中世纪晚期的城市住宅	253
第三章 文艺复兴时代	262
令人印象深刻的城市	262
居住区广场和新月形住宅	265
排屋（联排住宅）	277
第四章 19世纪	284
工业化和都市化	284
背靠背式排屋、廉租公寓和符合地方法规的住宅	288
从别墅到郊区	296
19世纪的郊区开发	300
伊利诺伊州的河畔小区	301
伦敦的贝福德公园小区	302
巴黎的公寓建筑	305
英国的公寓建筑	315
纽约的公寓住宅	324
工作室公寓住宅	330
公寓酒店	332

第五章 20世纪的住宅：1900—1950	335
英国住宅设计的本土复兴	335
工艺美术运动在北美	348
欧洲的先锋运动：新艺术运动（法国）、青年风格运动（德国）、 分离运动（维也纳）、民族浪漫主义和新艺术运动（荷兰）	360
两次世界大战之间的住宅建设情况	373
第六章 20世纪的住宅：1950—2000	403
美洲城市的衰落	403
庭院—花园住宅	411
毗连式的联排住宅	415
高层豪华公寓	421
高层廉租公寓	426
塔式住宅楼（塔楼）	431
混合用途的建筑	433
中等高度的住宅楼（多层住宅楼）	440
集体住宅和公共居所	448
将其他建筑改造成住宅	454
新传统风格的住宅设计和新城市主义	455
结论	460
参考文献	463

城市出现之前的住宅

第  
1  
部





## 引言

在本研究中，城市出现之前的原生态住宅被视为人们在建筑学方面的一种反应，即面对某社会经济和物理环境中固有的一系列文化和物理因素，而做出的反应。这个观点并没有一直被大家接受。如果两个距离很远的简单社会在建筑形式上有相似之处，人们往往认为这是因为某种共同的史前遗产、互相的交叉影响，甚至是偶然或巧合。但是，在大多数情况下，这些论点都不是基于事实的。有一种理论给了我们更现实和更说得通的解释，即类似的决定因素导致建筑形式的类似。自然，这种环境决定论不仅包括物理的和人文的地理学因素，而且还包括源自人与文化关系的决定因素；后者是社会、经济、宗教、政治和物理因素导致的产物。

环境的决定因素导致建筑形式的类似，这一现象表现最明显的是，在最简单的社会组织——例如非洲的布须曼人和澳大利亚土著——之间，其住宅形式是相互类似的。这两类人都住在蜂窝式的茅棚里，其外形非常类似，几乎难以区别。这两种住宅形式都是在面对若干同样的因素时，人们在建筑学方面做出的简单反应。必须认识到，

住宅形式相同的可能性，会在决定因素更复杂并且变化更多时，按比例下降。（然而，建筑形式的类似，会在高级的和文明的社会重新出现，因为观点的交流会导致建筑形式的某种趋同，而这种移植的建筑理念常常与新的环境非常不协调。）

如果接受这种对人文地理学和社会经济因素的强调，就需要我们采用一种基本的分类方法。这种方法类似于加布里尔·施瓦茨（Gabriele Schwarz）在她的著作（*Allgemeine Siedlungsgeographie*）中，为研究城市出现之前的本土住宅类型，而采用的分类方法。如果按这样的分类方法，就有6类住宅类型，每一种都有与众不同的社会、经济和政治结构，以及独特的定居方式和住宅原型。

1. 昙花一现的或暂时的居所——游牧的家族群式社会的居所。人们的生存依赖于简单的狩猎/食物采集经济。

2. 短期的或无规律的临时居所——游牧的家族群式社会的居所。人们的生存依赖于复杂的狩猎/食物采集活动，前者是迈向畜牧经济的踏脚石，后者是迈向初级农业的踏脚石。

3. 定期的或有规律的临时居所——游牧的部

族社会的居所。人们过的是畜牧经济的生活。

4. 季节性的居所——部族社会的居所。人们过的是半游牧的生活，既有畜牧生产，也有一点农业生产活动。

5. 半永久性的居所——定居式乡土社会的居所。人们过的是手工农耕生活，用锄头进行农业生产，但是产量仅够维持生存。

6. 永久性的居所——定居式农业社会的居所。有政治性的社会组织，即国家。经济形态是农业经济，而且产量有剩余。

只有在社会经济发展的第6个阶段，城市定居点出现的基本前提条件才得到满足。

这六种居所形式的地理分布表明，这方面有一种普遍的范式，而它与各个社会的社会经济发展的特定阶段是协调的。正如人们的预料，简单的社会只存在于发展最差的地区，而较复杂的社会则存在于发展较好的地区。例如，昙花一现的和短期的居所，只存在于热带荒凉的沙漠、多雨水的赤道丛林、极地或亚极地荒漠地带。定期的和季节性的居所，主要见于亚热带和温带的荒凉贫瘠地区。在亚热带和温带地区，如果农业能得到充分的水资源，那么人们会居住在半永久或永久性的住宅里。

必须强调，这六种住宅原型的演化基本上并不按我们给出的模式顺序。中间的阶段常常会被跳过。尤其第3阶段和第4阶段更是如此，因为它们的基础都是畜牧经济。因此，纯农业的发展顺序模式是1-2-5-6，即狩猎/食物采集阶段，然

后是刀耕火种的原始农业阶段，然后是用锄头耕作阶段，最后是产量有剩余阶段。当然，也会有其他的可以设想的组合，即所有模式在最初阶段（昙花一现的或暂时的居所阶段）具有的共性互相进行组合。

当然，人们肯定会遇到例外的情况，因为有一些社会是处在两个相邻类别之间的过渡阶段。这些社会不是有原始的住宅形式，就是有高级的住宅形式，反正与其社会发展阶段不吻合。

尽管会有例外，但以上分类方法的确提供了一种概况，全面地描绘了城市出现之前的住宅发展范式。

基于人文地理和社会经济标准，对城市出现之前的住宅演化进行研究，即可对建筑形式有更多新的了解。例如，研究表明，人们的住宅最初是圆的，后来才演化成为长方形的。

而且，住宅面积或甚至复杂性的逐渐扩大，并不一定表明社会经济的发展。简单的社会组织的成员，也确实建造了若干种很大的集体住宅<sup>[1]</sup>。这只是在研究中间发现的两个意外现象。

本研究主要涉及当代住宅形式，而不是历史上的住宅或史前的住宅形式。我的目的是，通过人们的当代住宅，来揭示城市出现之前的住宅的发展阶段。这个目的在目前是可以达到的，但是大约不能维持太久。简单的社会组织正在消失，因为文化融合越来越强。由于这个现象，基于当代住宅的例子揭示住宅原型的“历史”的机会，也是将要消失的。

[1] 即原始公社式的集体住宅、公共住宅。

## 第一章 昙花一现的或暂时的居所



最简单的居所类型是昙花一现的或暂时的居所。如其名字所提示的，这些居所一般人们只住几天，其居住者是早期的采集食物的人，或是普通的狩猎者。

人基本上是一种社会动物。“要理解一个人，只有看他的社会关系。人，作为一个独立的个人，基本上是无望的，尽管他自诩很有智慧。”（Bates 1961, 7）如果我们要设想旧石器时代<sup>[1]</sup>人的生活，我们可以看到，只有大家像一个集体一样一起合作，人们才能确保自己获得需要的食物。而且，对于抵御敌人来说，合作是必不可少的。因此，社会性的组织在过去，如同在今天一样，是必要的。

原始人的社会结构有其特点，就是按家族群来进行活动。也就是说，在流浪游走的情况下，几个互有亲戚关系的家庭会生活在一起，保持面对面接触的关系。这些小群体以完全非正式的方式，进行自我管理。其领导人或是一个熟练的猎人，或是一个年纪较长的男人，视情况而定。这

些领导人没有特别的权力，只不过是同等优先罢了。这些小群体必然是一种合作性的、可辨识的、独立的社会实体。

对早期的狩猎者和食物采集者来说，要在经济上获得成功，取决于家族群内每一个人和每一个家庭的合作。经济的单位是家族群，家族群的需要是首要的，压倒了一切考虑因素。在基本的层面上，某个人会认为自己对其领土上的野生植物和动物具有拥有权。但是，他的控制程度是不高的。因此，家族群或个人对财产或资源的拥有，是不存在的，或仅仅限于几件物品，例如衣服和狩猎工具。因此，在狩猎和食物采集经济的基本层面上，在个人、家庭和家族群之间，氛围是非常和谐的。

由于原始游牧民族不从事农业，只是狩猎和采集植物果实，所以，一旦步行距离内的食物资源耗尽，他们就要离开营地迁移。然而，他们不会无目的地瞎走，而是会在公认的本团伙领地内迁移。他们常常按季节性的路线走，视食物的可

[1] 距今约250万年至约1万年。

供性而定。他们的生活方式是有风险的，基本上取决于对自己领地的熟悉：他们必须知道泉水在哪里，哪里有可食的植物，在哪里狩猎最合适。在某些情况下，他们为增加食物供应量，会在某些季节烧掉灌木，以阻止不需要的植物生长。他们还会保护幼苗或挖渠引水，以使某个地区的野生可食植物生长得更好。

他们唯一的生存办法是狩猎和采集食物。这表明他们处在社会进化层级的最原始阶段，以后才会进化到人类社会的畜牧和农业阶段。在原始阶段，人类完全依赖野生植物和狩猎为生。出于必要，在纯依靠食物采集和狩猎的社会里面，人口的密度是不可能高的。在那时候，人们与环境有一种生态平衡，其影响环境的方式和程度，与大型动物没有什么差别。人类的数量被食物供应量严格控制着，而后者又被大自然控制着，人基本上是无法控制大自然的。据估计，在这种生活模式下，视当时的气候条件而定，养活一个人需要1 800—130 000公顷土地。

除了会被昙花一现地使用外，原始游牧民族的住宅形式还有几个基本特点。原始的住宅是简单的窝棚，尺寸很小，其建筑材料完全是采自营地附近，修建时非常匆忙，通常是几个小时就盖完了。盖窝棚的工艺是十分差的，室内温度控制非常一般。在这种圆型住宅的顶部，会覆盖一种蜂窝式的或圆顶式的屋顶结构。墙体不是垂直的，没有窗户，没有排烟孔，没有门，只有一个入口。在这种短期使用的住宅里面，没有按用途划出不同隔间。

目前仍然住这种圆顶蜂窝式茅棚的有：非洲的布须曼人（Bushman）<sup>[1]</sup>和俾格米人（Pygmy）<sup>[2]</sup>、

印度南部几个靠采集野果为生的民族、澳大利亚土著。到20世纪50年代时，智利南部的阿拉克鲁克族（Alakaluk）印第安人还在建造六角形棚屋，它非常类似于蜂窝式茅屋。这些简单住宅的尺寸和外形基本上类似，只不过屋顶的覆盖物不一样，例如可能是树叶、树皮、席子或兽皮。卡尔顿·S·库恩（Carleton S. Coon）<sup>[3]</sup>认为，圆顶状或蜂窝式茅屋曾经一度遍布世界各地。从考古学证据看，这种茅屋的历史可能有25年以上。“从文化的意义来看，几乎可以说圆顶茅屋是人类独有的，正如黄鹌的窝是它独有的一样”（Coon 1971, 28-29）。

这种昙花一现的茅屋主要见于沙漠和热带雨林。这两个气候带都没有四季的交替，因此，使用的建筑材料都是低热容量的，可以提供最大限度的遮荫和良好通风。在比较冷的夜晚，人们可以在茅屋外面点起篝火取暖。

这方面有一个例外，即穴居的塔萨代人（Tasaday）<sup>[4]</sup>。这个最近被发现的小族群住在菲律宾南部的热带雨林里面，外人很难发现他们。他们住在山坡上面150米处的3个石头洞穴里。他们是定居在这里的，因为附近的天然食物非常多。他们活动的领地不大，其最远处离洞穴8公里。

据肯尼斯·迈克莱什（Kenneth Macleish）介绍，塔萨代人住的洞穴有一个拱形的入口，约4.5米高，10.6米宽，洞深15.2米。一个狭窄的到人肩高的扶壁将该洞分为两个部分，在该分界墙的一侧，是一个家庭（父母和几个幼子）休息的地方，只有2.4平方米。在分界墙的另一侧，该族群的其他成员聚在一起休息。

这个洞屋的墙没有经过装饰或处理。洞内的

[1] 布须曼人，非洲南部的民族，又称桑人。主要分布在纳米比亚、博茨瓦纳、安哥拉、津巴布韦、南非和坦桑尼亚。

[2] 俾格米人是尼格罗—澳大利亚人种中的一个类型，分布在非洲中部，以及亚洲的安达曼群岛、马来半岛、菲律宾和大洋洲某些岛屿。其体质特征是身材矮小，头大腿短，皮肤暗黑，鼻宽唇薄，头发鬃曲，体毛发达。

[3] 卡尔顿·S·库恩（1904—1981），美国人类学家。

[4] 1971年的塔萨代种族大发现被誉为“20世纪最伟大的人类学发现”。这26个生活在热带雨林洞穴中的人过着一种旧石器时代的极端原始、落后的生活。但是，很多人认为塔萨代部落实际上是一场骗局。此事在人类学界引发了一场激烈的争论。



天然壁龛和突出部分被用来存放工具和生活用具。他们用的石斧非常类似于欧洲旧石器时代的石斧：被砸开的鹅卵石仅仅在刃处作了打磨，然后就被捆在劈开的木棍上面。

塔萨代人是钻木取火的，这是发源自史前的一种工具。为了点燃篝火，“他们把一根细木棍放在木槽里，然后用双手猛力搓它，火星出现后，即引燃干燥的植物纤维”（Macleish 1972, 242）。这种用具代表了塔萨代人的全部物质文化。树叶和被剖开的竹子就是他们的容器。树叶还是他们的衣服。他们不狩猎，但是偶尔会利用陷阱捕获动物。负责采集食物的人常常在为家人采集食物（这个任务每天几个小时就完成了）时，就自己先吃饱了。“他们的手很敏捷，可在水流很快的小溪里捕到蝌蚪、青蛙、淡水蟹。他们会把这些包在兰花的叶子里，然后放到烧煤的火塘边上烤。他们的主食是一种野甜薯，是用磨尖的木棍挖出来的。腐木会滋生蛆虫，而这是他们最喜欢的食物。”（Macleish 1972, 238-239）他们还吃椰子、野香蕉和可食的树叶。

在这个部落里面，没有分工，也没有特别的财产意识。一切东西都是平分的，如果食物少，就会让孩子先吃。塔萨代部落没有头人，完全是大家商量着作决定。每一个人都为部落竭尽全力。

从该部落被发现（人们还在世界上其他一些洞穴发现了证据，表明史前的人类曾经在那里居住过），人们很容易得出结论：人类最早是住在洞穴里面的。当然，只有非游牧的原始狩猎者和食物采集者才可能会住在洞穴里，因为他们和塔萨代人一样，是住在食物供应充足的地方。在史前时代和食物供应不充分的地区，大部分食物采集者必然是过着游牧迁移的生活，一直在寻找食物，因此，人造的临时居所是最简单、最常见的住宅形式。

## 非洲布须曼人的茅棚

非洲荒凉的喀拉哈里沙漠中的昆族（Kung）布须曼人的茅屋，可作为暂时性居所的一个原型。

昆族布须曼人自称 *zhu twa si*，意为“无害的人”。他们对陌生人会称 *zhu dole*，意为“危险的人”。布须曼人很少打架，并且几乎从来不动用自己唯一的武器（无药可治的毒箭）攻击同族人。对于可能导致争吵的潜在异议，他们会极力避免。他们能以平和之心对待公共生活，是因为他们的生活环境非常严峻。他们的平和之心体现在分享食物和一切物品的方式上。如果一个昆族人拒绝和本部落成员分享食物或水，那是不可想象的。如果没有这种密切的合作，他们绝不能在该沙漠经常遇到的饥荒和旱灾中生存下来。在这个游牧部落中，物质财富很少，但是仍然大家分享，以便防止大家的嫉妒心和敌意（Thomas 1963, 32-33）。

伊丽莎白·马绍尔·托马斯（Elizabeth Marshall Thomas）在《无害的人》（*The Harmless People*）一书中写道，一个布须曼老人曾经通过讲述草绳和皮绳（细长的牛皮绳，可用于套牛和建



布须曼人的茅棚